

推动资本市场改革，提升军企核心竞争力



——军工行业动态点评（20190327）

事件

3月27日证监会网站发布了阎庆民副主席在23日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国防军工上市公司座谈会上的讲话全文，表示证监会毫不动摇地推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服务军工企业高质量发展；支持军工上市公司借助资本市场，进一步盘活资产、提质增效，提高资产证券化率，提升核心竞争力。

点评

❖ 体制机制改革有待进一步优化，创新机制有待完善

讲话中提到“从一些军工上市公司特别是国有军工上市公司反映来看，目前激励机制仍然较为单一，激励不足”、“创新机制有待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力度不够”。探索更加健全有效的激励机制，完善技术创新成果转化机制和知识产权保护体系，降低军民技术相互转化难度。我们认为，随着激励、军民技术转化等机制的完善，将为军工上市公司发展提供新的动能，提升企业生产积极性，并利用技术优势开拓新市场，促进企业军民融合走向深度发展。

❖ 推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提高军工企业资产证券化率

通过资产证券化实现产业整合，是世界主要军工企业的普遍做法，美国典型军工企业资产证券化率达70%-80%，目前我国军工产业集团整体资产证券化率平均不足30%，一些核心军品仍未实现资产证券化。军工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发展的潜力和空间巨大。我们认为，未来军工央企资本运作有望进一步加速，2019年或将以现有优质企业资产重组为主，科研院所改制有望加快进而利于后续资产注入，提高军工企业的资产证券化率。

❖ 推动资本市场基础制度改革，科创板等新模式将提高核心竞争力

证监会积极推动资本市场基础制度改革取得实质性进展，包括大力优化股债融资和并购重组制度，完善股份回购等制度，推进在上交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提升资本市场对创新企业的包容度和对支持关键核心技术的支持力。我们认为，资本市场制度的改革将为军工企业提供更多手段提升企业价值，增强自身持续盈利能力，提高上市公司的业绩水平，进而才能够更好的支撑企业当前的估值水平，从根本上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和核心竞争力。

❖ 建议关注业绩较好且存在资产注入预期的相关军工央企上市公司

航空板块：中直股份、中航机电、中航电子；航天板块：航天发展、航天电器、航天电子、中国卫星；兵装电子板块：内蒙一机、四创电子、杰赛科技；船舶板块：中国应急。

❖ 风险提示：资本市场基础制度改革不及预期；资产证券化率提升不及预期。

📄 证券研究报告

所属部门 | 股票研究部
报告类别 | 行业动态
所属行业 | 机械装备/国防
| 军工
报告时间 | 2019/3/27

👤 分析师

孙灿
证书编号：S1100517100001
010-68595107
suncan@cczq.com

👤 联系人

杨广
证书编号：S1100117120010
010-66495651
yangguang@cczq.com

📍 川财研究所

北京 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8号
中海国际中心15楼，
100034

上海 陆家嘴环路1000号恒生大厦
11楼，200120

深圳 福田区福华一路6号免税商务大厦30层，518000

成都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
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17
楼，610041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专业审慎的研究方法，使用合法合规的信息，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行业公司评级

证券投资评级：以研究员预测的报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证券的绝对收益为分类标准。30%以上为买入评级；15%-30%为增持评级；-15%-15%为中性评级；-15%以下为减持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以研究员预测的报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行业相对市场基准指数的收益为分类标准。30%以上为买入评级；15%-30%为增持评级；-15%-15%为中性评级；-15%以下为减持评级。

重要声明

本报告由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制作。本报告仅供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使用。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与本公司无直接业务关系的阅读者不是本公司客户，本公司不承担适当性职责。本报告在未经本公司公开披露或者同意披露前，系本公司机密材料，如非本公司客户接收到本报告，请及时退回并删除，并予以保密。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的信息编制，但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该等意见、评估及预测无需通知即可随时更改。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同时，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对于本公司其他专业人士（包括但不限于销售人员、交易人员）根据不同假设、研究方法、即时动态信息及市场表现，发表的与本报告不一致的分析评论或交易观点，本公司没有义务向本报告所有接收者进行更新。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本报告所载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投资者参考之用，并非作为购买或出售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邀请或保证。该等观点、建议并未考虑到获取本报告人员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客户私人投资建议。根据本公司《产品或服务风险等级评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价值相关研究报告风险等级为中低风险，宏观政策分析报告、行业研究分析报告、其他报告风险等级为低风险。本公司特此提示，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必要时应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财务顾问的意见。本公司以往相关研究报告预测与分析的准确，也不预示与担保本报告及本公司今后相关研究报告的表现。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及本公司其他相关研究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作者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作者在自身所知情的范围内，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不存在法律禁止的利害关系。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到本公司及作者可能存在影响本报告观点客观性的潜在利益冲突。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之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对于本报告可能附带的其它网站地址或超级链接，本公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仅为方便客户查阅所用，浏览这些网站可能产生的费用和风险由使用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关于本报告的提示（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工作人员通过电话、短信、邮件、微信、微博、博客、QQ、视频网站、百度官方贴吧、论坛、BBS）仅为研究观点的简要沟通，投资者对本报告的参考使用须以本报告的完整版本为准。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翻版、复制、发表、引用或再次分发他人等任何形式侵犯本公司版权。如征得本公司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需在允许的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川财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如未经川财证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本公司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

本提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能取代您的投资判断，不会降低相关产品或服务的固有风险，既不构成本公司及相关从业人员对您投资本金不受损失的任何保证，也不构成本公司及相关从业人员对您投资收益的任何保证，与金融产品或服务相关的投资风险、履约责任以及费用等将由您自行承担。

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00000000857

本报告由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编制 谨请参阅本页的重要声明 C0004